

破碎的琥珀

周庆平

著

廣東人民出版社
花城出版社

谨以此书献给所有活得艰难而又活得真诚的人们

破碎的琥珀

周庆平



廣東省出版集團
花城出版社
中國·廣州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破碎的琥珀 / 周庆平著. — 广州 : 花城出版社,
2012.8

ISBN 978-7-5360-6516-1

I. ①破… II. ①周…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169636号

出 版 人: 詹秀敏

责任编辑: 殷 慧

技术编辑: 薛伟民 凌春梅

装帧设计: 邓晓童

出版发行 花城出版社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11号)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台山市人民印刷厂有限公司

(广东省台山市北坑开发区)

开 本 880毫米×1230毫米 32开

印 张 7.875 1插页

字 数 168,000字

版 次 2012年8月第1版 2012年8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1—3,000册

定 价 20.00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购书热线: 020—37604658 37602954

花城出版社网站: <http://www.fcph.com.cn>

卷首语

人生——

飘飘入世，

如风之不得不吹，

飘飘出世，

如水之不得不流，

风吹过了，

水流过了，

生命也就充盈了……

谨以此书献给所有活得艰难而又活得真诚的人们。

目录

楔子 001

第一章 染坊岁月 004

第二章 凡人星韵 018

第三章 横祸飞来 028

第四章 伸冤无门 041

第五章 铃铛夭折 054

第六章 老侯逢厄 065

第七章 噩梦连连 077

第八章 挚友相帮 090

第九章 儿女乖巧 105

第十章 相遇相惜 114

第十一章 建国惊疯 128

第十二章 绝处逢生 139

第十三章 一见钟情 147

第十四章 乍起波澜 158

第十五章	冤家亲家	174
第十六章	设法救治	188
第十七章	建国赴死	202
第十八章	破碎琥珀	213
第十九章	拆解谜团	222
第二十章	心愿终了	233
后记		247

楔 子

五月的阳光照在嫩绿的草坪上，暖暖的，润润的，一直沁到人的心脾。

孟彩云已经好几天没吃东西了，八十来岁的人了，前几天受了凉，接着又犯胃病，吃不下东西，但她坚决不去医院，说是受不了医院的味道，女儿爱玲只好在家里帮她输液。这天精神刚好一点，她就叫爱玲搬了一张竹躺椅放在院子的草地上，说是要晒晒太阳，闻闻青草的气味。爱玲怕她受不了泥土的寒气，劝她不要出去，但她执意要去。爱玲拗不过她，只好在躺椅上垫了一层毛巾被，然后把她搀扶到躺椅上半躺着。

“妈，你歇着，我去搬个小凳子来，坐在这儿陪你。”爱玲说。

孟彩云连忙阻拦：“不用了，你去买点菜，好好做一顿晌午饭吃。这几天你尽顾我，饱一顿饿一顿的，饭都没有伸伸抖抖地吃上一顿。我现在好了，用不着你守，我想一个人清清

静静呆一会儿。”爱玲知道妈妈的脾气，晓得再说下去老人家会心烦，就悄悄退下去了。

孟彩云也斜着眼睛，看着四周，柔柔的阳光使斑驳的土墙、石缝里的青苔、满院的野草都变得那么鲜活。阵阵清香的青草味儿趁着阳光不断地飘升……飘升……倏忽间，她那衰老的躯体不再疲惫不再疼痛，不再沉重地包裹着她，她似乎又回到十五六岁。

也是这么好的阳光，这么绿的草地，她光着粉红的脚板儿在草地上跑来跑去，像一只飞舞的蝴蝶。草地上，高高的竹竿上挂满了五颜六色的布匹，长长的布匹垂下来盖在青草上，满地也都是五颜六色的。一个年轻的小伙在五颜六色的布匹中窜来窜去，抻布、晾布，忙得像蜜蜂一样。小伙子光着脊梁，精壮的身坯晒得油亮油亮的，他憨憨地笑着，露出两排齐齐的、白白的牙……他张开壮健的双臂，彩云就投到他的怀里了。

五颜六色的布匹不见了，五彩缤纷的被子铺在宽宽的床上，红烛摇曳，神秘而温热，彩云静静地躺在床上，任小伙灼热的怀抱笼罩着她，将她一点点地融化。她的魂，她的魄，她的身子，都不复存在了……她满含着爱意和感激，轻轻的甜甜的叫了一声“宏盛”，这个壮壮的、实诚的小伙，如今就是她的丈夫，她一辈子依靠的男人了。

枕着宏盛结实的臂弯，彩云甜甜地入睡了……

爱玲买菜回来，看见妈妈闭着眼睛靠在躺椅上，嘴角满是笑意，便小小声地喊：“妈。”见没有动静，她想劝妈妈回床上去睡，但怕惊动了老人家，就进屋去拿了一床被子，轻轻给

妈妈盖上，当她把妈妈的手放进被子时，觉得有些异样，就轻轻捏了捏，怎么有些僵硬？“妈哎……妈……”，她大着嗓子叫了一声，居然没有回应，她连忙把自己的手放在妈妈的鼻子底下，天哪，老人已经断气了。“哇……妈呀……”她哭着打丈夫跃进的电话，电话是关机的，她这才想起，跃进今天从美国回来，此刻还在飞机上。她赶紧打电话告诉妈妈的老朋友赵素华。

赵素华和老伴侯守义一道赶过来，看着像睡梦中一样安详的孟彩云，两人的眼泪禁不住落了下来，赵素华拍着老友的手说：“彩彩，我晓得，你现在和宏盛团圆了……几十年了，你吃了好多苦哇，现在终于可以撒手了。你安安心心去吧……”

第一章 染坊岁月

二十世纪二三十年代，成都平原边上的一个小城——青仙镇。人们的日子如抓在手里的细沙，不知不觉地流淌着，不由自主而又悄无声息。

小城的南头有一家染坊铺，铺子的老板姓孟，叫孟天成。孟天成有一手染布的好手艺。那时节，大多染坊只能染靛蓝、青色，而他的染坊除能染靛蓝、青色外，还能染阴丹蓝、浅灰、青灰、红、绿等好多颜色，染得鲜亮匀净又不褪色。所以，周围的小染坊做不下去时，他还能撑得住，日子也还过得将将就就。

但孟天成也有不顺心的事儿，就是膝下无儿。他的老婆孟王氏给他生了四个女儿，个个漂亮机灵，就是不给他生个儿子。为了生儿子，两口子求过送子观音、吃过不少单方，可还是没有效果。眼看年龄一天天变老，两口子生儿子的心也死了。等大的三个女儿出嫁后，老两口唯一的心思，就是为小女

儿招一个中意的上门女婿。一来铺子有人接手，二来后半生有个依靠。

孟王氏生小女儿的时候，梦见天上有五彩云霞，所以就给小女儿取名叫彩云，而家里人和亲戚朋友都爱叫她彩彩。

和上面三个姐姐比起来，彩彩更是乖巧。一双黑黑的大眼睛嵌在粉粉的瓜子脸上，忽闪忽闪的，不言语都很惹人怜爱。何况小嘴儿又甜，点点大就知道招呼人，疼人，左邻右舍都很喜欢她。彩彩长到十四五岁时，更是出落得水灵，又做得一手好针线活，上门提亲的人不少。对彩彩的婚事，孟天成两口子有个约定：就是不包办彩彩的婚事，即便是老两口喜欢的人，也要彩彩自己拿主意。有了父母的这把“尚方宝剑”，彩彩就挑三拣四的，谁保的媒她都推掉了。老两口开始还有些着急，后来看出彩彩似乎有自己的名堂，就不急了。

孟天成的染坊里，有两个徒弟：陈宏盛和曹家祥。两个小伙儿十二三岁就来学手艺，吃住都在孟家。宏盛是个孤儿。他家本来是开坛货铺的，家境也还过得去。宏盛上面有两个姐姐一个哥哥。宏盛七岁时，哥哥出天花死了，两个姐姐已经出嫁，宏盛成了家里的独苗苗，爹妈更是心疼他，腾出钱来让他去学堂里念书。宏盛也争气，书读得好人也长得俊俊秀秀的，很讨人喜欢。但天有不测风云，宏盛十二岁那年，爹妈先后染上伤寒，去世了。宏盛的么爸来帮忙料理完后事，就把宏盛领回家和自己一起过。

么爸守着一个卖纸烟洋火的小摊摊，一天挣不了几个钱，自家的三个娃儿都难养活，如今又多了一张嘴，更是吃了上顿愁下顿。因此他的老婆整天念念叨叨的，很不待见宏盛，么爸

拿着无招。听说孟天成的染坊正在招徒弟，就带着宏盛去见孟天成，求他收宏盛做个徒弟。孟天成本来不想收十二三岁的嫩娃儿，但见宏盛高高大大的，挺结实，浓眉大眼高鼻梁的，相貌很是端正，眼眸也是干干净净的，一看就是没什么邪念的娃儿，又念他是个孤儿，家里没有什么牵绊，就把他收下了。宏盛自从爹妈死后，人就没有着落，现在好不容易寻到一个有饭吃又可以学手艺的地方，十分晓得好歹，在师傅家又勤快又好学。对师傅师娘就像孝敬自家的爹妈，待比他小两岁的彩彩，更是像爱护自家的妹妹一样。

宏盛来孟家不久，孟天成的一个远房外甥曹家祥也来孟家当学徒。家祥比宏盛长一岁，家就在城外的沙河坝，全家十来口人只有两亩薄地。家祥有兄弟姐妹六个，他排行老三。家里不缺劳力，就是缺钱粮，家祥的爹就把家祥送到远房老表孟天成的染坊里，家里也好省一份口粮。

两个娃儿在染坊里一边给师傅打下手，一边学习染布的手艺。

染坊的活路很多，好多活路既考手艺又考体力。比如染布，兑染水时染料要放得合适，水温也要合适，染的时间也要合适，翻搅的次数也要合适，这些合适又要以布的材质、厚薄、多少来灵活掌握，哪一步差点都不行。

还有碾布，乍一看纯粹就是个粗活，但里面的名堂也不少。人踩在碾子上晃来晃去碾布，靠的是股巧劲儿，凭的全是腿上的感觉。碾得不到家，染水就渗得不匀，染的布就经不得细看。所以孟天成常告诫徒弟们说，染布的人既要活泛，又要实诚，要肯动心思，又要舍得力气，少一样都不行。

几年的学徒时间，一晃就过去了，宏盛和家祥已经长成七八岁的小伙儿了。

以前孟天成对徒弟们不太放心，每道工序都要督着干，现在徒弟们的手艺学成了，他就省心多了。

两个徒弟各有各的长处，曹家祥他脑筋活泛，能说会道，但做活路不太踏实。陈宏盛虽然是个闷葫芦，但琢磨手艺最精，做活路最舍得下力气，染布的手艺比师傅还胜一筹。有一回，有个布商来染布，拿来的染样灰绿灰绿的，孟天成看起来去，正想说染不成。宏盛扯扯师傅的衣裳，小声说：“师傅，你叫他把样子留下，我估摸染得成。”结果，染出的颜色主家很满意，几十匹布的生意就成了。见宏盛出息了，人也实诚，加上自己一天天老了干不动了，孟天成就把染坊里的活特别是过经过脉的技术活交给宏盛管，自己则在前堂管管记账，干干收货、发货这类的活。

师傅让宏盛管染坊里的活，这多少让家祥的心里有点不舒服。论亲疏，自己好歹也是沾亲带故的，可表舅却偏偏看重一个八竿子打不着的外头人。因此，本来做活路就喜欢耍滑的家祥，看表舅不在跟前，做活路就有些偷懒。好在宏盛从不计较，一天到黑干得乐呵呵的。

孟天成不大去染坊了，彩彩跑染坊的时间倒越来越多了。每天，彩彩帮母亲做完家务后，就爱去后院的染坊里玩，看宏盛他们干活。

染坊里有一口水井，水井旁有几棵树。高高的是楠树，树阴把水井一团转都遮挡着，既遮风挡雨又好乘凉。矮些的是苦

棟和麻柳，苦棟粗壮的树杈上横得有一根直直的、长长的圆木，圆木的一头吊得有一块大石头，一头绑有一棵长长的竹竿，竹竿下头的竹子在竹节处对着掏了两个圆洞儿，水桶提手上的绳子穿进两个圆洞儿绕一下，水桶就牢牢地系在竹竿上了。把系有水桶的竹竿按进深深的水井里装满水，轻轻一提，一满桶水就顺着石头的力量起来了。

井里的水一年四季都是清清亮亮的。高高的井台上砌有一个很大的水池，彩彩看宏盛他们把井水一桶桶汲起来，倒进水池里，动作麻利得就像玩耍似的。

水池壁上凿有一个眼，嵌有粗粗的竹竿，一根接着一根是打通了竹节的，水池里的水就顺着竹竿哗哗流到染锅，流到漂布池里。

染坊的后门有一条小路，沿着走里把路有一条小河，染过、漂过的布就挑到小河里清洗。河水清清的，看得见河底的鹅卵石和游来游去的小鱼小虾。河岸上满是桑树。春夏时节，满树满树的桑叶在河堤上竖起一道绿绿的屏障，清幽而秀丽，在河边洗衣、漂布，真还有点人间仙境的味道。

染坊边有一块大大的草坪，清洗干净的布就晾在草坪的竹竿上，竹竿不够时，就直接晾在草坪上。

帮宏盛他们晾布，是彩彩最喜欢干的事。特别是春天，天气不冷不热的，穿着花裤褂的彩彩光着脚丫在草坪上跑来跑去，在晾晒的布隙中穿来穿去，像一只美丽的蝴蝶。有这只美丽的蝴蝶飞来飞去，两个小伙儿更有精神，做活路更是来劲多了。

对于孟天成两口子想招女婿的心思，家祥自然是知道的，

他很想当这个上门女婿，然后成为这个染坊的老板，这可比当伙计强十倍百倍。再说了，能娶上彩彩这样漂亮的媳妇，咋说都是福气。于是，他特别讨好孟天成两口子，对彩彩也可着劲儿地好，可彩彩就是不喜欢他。彩彩对娘说，家祥说话眼珠子滴溜溜的，眼睛里头好像还有眼睛一样，让人看着不舒服。

彩彩看着舒心的人是宏盛。宏盛在井边扯水，她看着舒心；宏盛扶着墙在碾子上晃来晃去碾布，她看着舒心；宏盛讲话腼腆的样子，她看着更舒心。因此，彩彩的心思全在宏盛身上。有一次，家祥回家转来，捎了些新鲜的橘子孝敬师傅师娘，特意留了几个又大又红的塞给彩彩。可才一转身，彩彩就拿了一个最大最红的，跑到后院去找宏盛去了。“宏盛哥，吃橘子。”

“不吃！不吃！你看我的手嘛，黑漆漆的。”宏盛摇晃着双手让彩彩看。他正在把染好的蓝布套在马凳上绞干，然后放在水池里浸泡，两只手都是乌黑乌黑的。

“不怕的，我来喂你。”彩彩一边说，一边就把橘子剥了，一瓣一瓣塞进宏盛嘴里。家祥瞄见了，心里老大的不舒服。

有时候，家祥挑了布，要去河沟里清洗，邀彩彩一道去，彩彩总是有一万个不去的理由——不是马上要去街上买菜就是呆会儿要帮妈妈做饭。可一看见宏盛挑了布要去河边，彩彩就蹦蹦跳跳地跟去了。

彩彩喜欢自己，宏盛心里是明白的，其实他也很喜欢彩彩，只是他知道自己身份，他告诫自己：彩彩是东家的女儿，自己只是一个穷伙计，要守本分，千万不要有非分之想。因此他时时注意，尽量少接近彩彩，但是彩彩一靠近他，他还

是止不住心跳。

一天，宏盛挑了布去河边冲洗，彩彩拎了一个篮子，里面放了两件衣裳，也跟着去了河边。宏盛让彩彩在河边的一块大石墩上洗衣服，他到下游清洗布匹，免得洗布的染水污了彩彩的衣服，可彩彩偏不。“你就在这儿洗，我要耍一会儿才洗。一两件衣裳，哪里经得住洗嘛。”彩彩说着就要帮宏盛把布从挑子里拿出来，宏盛连忙叫她不要动，免得污了手。彩彩也听话，坐在石墩上，看宏盛卷起裤管，下到河里，搬些大鹅卵石压着一匹匹布头，让布匹顺水漂着。立刻，河水中飘着蓝的、绿的、红的布匹，煞是好看。宏盛挨个捞起布匹，边搓边洗，然后拧干了分色放在挑子里。

见宏盛忙着洗布，彩彩掀开篮子里的衣服，拿出用花手帕包着的热鸡蛋，在石墩上磕破剥了壳，伸手往宏盛的嘴里递。宏盛连忙把嘴掉开：“这是师娘给你过生日的，你自己吃吧。”

“我吃过了，你要是不吃，我就丢到河里头，二回再也不理你了！”彩彩嘟起嘴就要丢鸡蛋。宏盛连忙张开嘴，彩彩喂他把鸡蛋吃了。

“彩彩……”宏盛轻轻唤。

“嗯……”彩彩柔柔地答。

“你不要对我恁好，行不？”

“为啥？”

“不值得。”

“为啥不值得。”

“我穷。”

“我不怕。”

“我怕。”

“怕啥子？”

“怕委屈了你。”

“那……那你想咋办？”

“要不……要不……我离开这儿……”

“离开？宏盛，你的心咋恁狠！”彩彩哇一声哭了，挥着拳朝宏盛扑打过来，眼看着就要掉进河里。宏盛吓坏了，连忙扑上去抱着彩彩。彩彩顺势趴在宏盛的胸前，呜呜地哭了。

“别哭……别哭……其实我不想走……我没有地方去。我……我也不晓得该咋办……”说着说着，宏盛的声音哽咽了。

“宏盛，你说老实话，你……你喜欢……喜欢我不？”

“喜欢……咋会不喜欢……”

“那好，那你就不要走了嘛。”

“嗯，不走……就是你爹帮你招个女婿，我也在这里帮你们干活。”

“宏盛，不准你瞎说！今天我满十五岁，我给你赌个咒：要是我心里有别人，我活不过明年的今天。”

“不准乱说，不准乱说……你要是不在了，我活……活着做啥子！”宏盛紧紧地抱着彩彩，用脸贴着彩彩的头发，喃喃地说。彩彩身上发出一股似香非香的味道，让他甜甜的、晕乎乎的。他对自己说，这辈子我就只要这个乖妹儿了……

彩彩的头发、脸儿蹭着宏盛结实的胸脯，一时间，蓝天、白云，河水、桑林……通通都不见了，只有宏盛把她的心塞得满满的，再也放不进别的什么了。“今生今世，只要和宏盛在